

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

清风辽宁政务窗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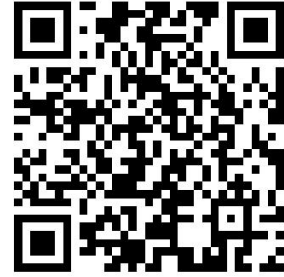
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

办事不找关系指南

台安县司法局

目 录

司法权力事项清单.....	(1)
办事不找关系路径.....	(2)
合规办事业务指南.....	(4)
违规禁办事项清单.....	(7)
容缺办理事项清单.....	(8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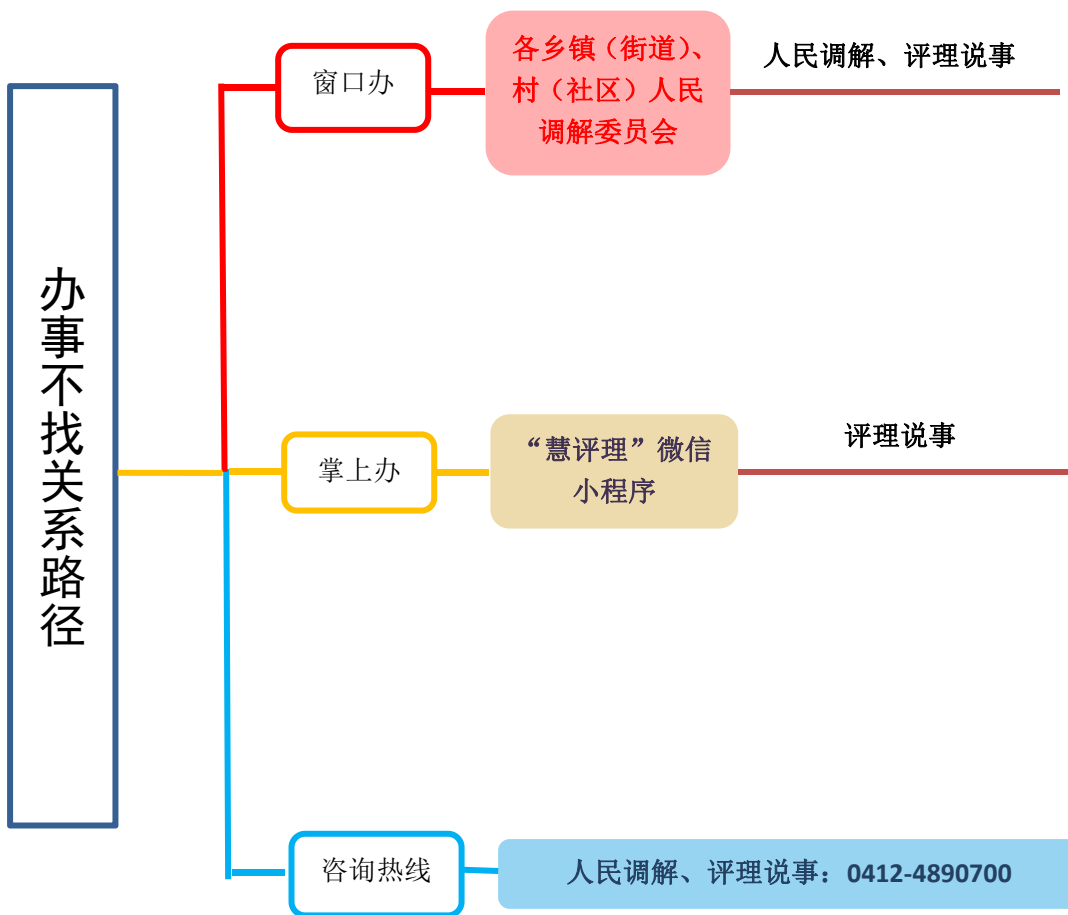


司法权力事项清单

司法权力事项清单

事项类别	序号	事项	页码	操作流程
一、人民调解申请	1	申请人民调解	4	<p>业务指南</p>  <p>1.申请人民调解</p>
二、评理说事	2	申请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	5	<p>业务指南</p>  <p>2.申请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</p>

办事不找关系路径



办理地址



办理地址

序号	机构名称	地 址	联系电话
1	人民调解委员会、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	乡镇（街道）政府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	0412-4890700

合规办事业务指南



合规办事业务指南

一、人民调解申请

1. 申请人民调解

民间纠纷由当事人向所在地（所在单位）或者纠纷发生地的人民调解委员会提出口头或书面申请。

1.1 需提供要件

①居民户口簿、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）

②与纠纷相关的证明材料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）

1.2 办理路径

窗口办：各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人民调解委员会

操作流程



1. 申请人民调解

1.3 办理时限：人民调解委员会接到申请后，将及时核查纠纷双方是否都同意调解。对于不属于调解范围的，将告知当事人按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请求有关部门处理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对于属于调解范畴的，将听取双方当事人对纠纷事实的讲述，认真做好调查取证，深入讲解法律政策和社会公德，促使双方当

事人互谅互让，帮助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。

1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属地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办理。如有问题可拨打 0412-4890700 咨询投诉。

二、评理说事

2. 申请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

民间纠纷、问题意见由当事人向所在地或者纠纷、问题发生地的“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”提出口头或书面申请调解及反映问题意见。

2.1 需提供要件

①居民户口簿、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）

②与纠纷、问题意见相关的证明材料（资料来源：申请人）

2.2 办理路径

①窗口办：各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

②掌上办：“慧评理”微信小程序



2.3 办理时限：“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”接到调解申请及问题意见反映后，对于属于调解范畴的纠纷、一般问题，将就地

调解或解答。其他类型问题由各“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”视纠纷、问题具体情况，按照“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”相关规定予以解答。

2.4 温馨提示：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业务，建议您优先选择属地“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点”办理。如有问题可拨打 0412-4890700 咨询投诉。



违规禁办事项清单

违规禁办事项清单

禁办事项	禁办情形
一、违规申请 人民调解、申 请村（居）民 评理说事	1.法律、法规明确规定由有关部门管辖处理的
	2.人民法院已经受理或正在受理的
	3.一方当事人不同意调解的
	4.已构成犯罪或构成违反治安管理处罚行为的
	5.已经申请基层人民政府处理或处理完毕的
	6.其他不属于人民调解受理范围的
注：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	



容缺办理事项清单

容缺办理事项清单

序号	业务事项	可容缺资料	资料来源	补正时间
1	申请人民调解、申请村（居）民评理说事	居民户口簿、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	当事人提供	根据纠纷调解实际情况，由调解员确定
		与纠纷相关的证明材料	当事人提供或者人民调解员调查取证	根据纠纷调解实际情况，由调解员确定

注：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，可同时容缺

